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 42MW
风电场工程

项目编号：2018-450903-44-02-013024

建设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

验收单位：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8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 42MW 风电场工程	行业类别	风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6年4月,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桂水水保函[2016]52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22年2月,玉林市水利局 玉水行审[2022]6号文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6月至2021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兴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和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0]4号文）的规定，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在玉林市福绵区组织召开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广西兴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和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监理单位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1位特邀专家，**参会人员共1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验收和调查监测，提交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42MW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42MW风电场工程位于广西玉林市福绵区南部的六万山一带的山脊上，工程共建设110kV升压站一座，19台风机机组，包括17台单机容量2.2MW和2台单机容量2.3MW的风力发电机组，装机规模42MW，工程

等别为Ⅲ等，工程规模为中型。本工程由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工程总投资为 4.0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0.75 亿元，已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2275.66 万元。工程总占地 41.80hm²，土石方挖方量为 63.54 万 m³，填方量为 63.54 万 m³，无永久弃方。本工程于 2019 年 6 月开工， 2021 年 12 月建设完成，总工期 30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4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以桂水水保函[2016]52 号文印发《水利厅关于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70.11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52.82 公顷，直接影响区面积 17.29 公顷。

2022 年 2 月，玉林市水利局以玉水行审[2022]6 号文印发《玉林市水利局关于华润新能源六万山一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行政许可决定书》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1.80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与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合并完成。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 年 2 月，监测单位编制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保护率 97%，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林草覆盖率为 54%；效益分析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总体满足防治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于 2022 年 2 月提交了《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开展了后续设计，委托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实施了挡护、排水、临时防护、绿化等措施，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护体系。建设单位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45.98 万元。

（六）验收结论

华润新能源福绵六万山一期 42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完备，并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验收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设区内扰动土地整治率、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拦渣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等指标均达到了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该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验收组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由建设单位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加强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维护，及时发现并疏通堵塞的排水设施，对植被稀疏的区域补植补种并加强抚育管理，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 长		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 员	黄启亮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薛伟卫	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经理助理		建设单位
		华润电力（风能）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杨长春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黄平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总 监/ 高级工程师		监理单位
	黄栋学	广西泰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总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 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广西兴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深圳市和景园林绿化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四、签到表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